



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编号：XCPJSGC-2026-017-02

中晨工程管理（山东）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聊城市茌平区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茌平区赵东赵西等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监理）项目，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于2026年08月04日在聊城市茌平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标段二中标人。请于2026年09月10日前完成合同的签订，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按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公章）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专章）

2026年08月11日

监督单位：（备案章）

2026年08月11日

档案号：

市一体化编号：

招 标 人	聊城市茌平区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工程项目	聊城市茌平区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茌平区赵东赵西等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监理）标段二
建 设 地 点	聊城市茌平区
中标工程内容	标段二为南区 8#、9#、13#、14#、15#楼及南北区室外配套，总建筑面积约 51289.71 平方米。
中 标 条 件	1、中标价：1082346.95 元（费率：0.67%）
	2、建筑面积：51289.71 平方米
	3、招标计划工期：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完成竣工结算和保修期结束止。
	4、质量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项目经理：刘腾
	6、其他：/
备 注：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单位、监督单位、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2、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
3、如有档案号、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则需填写。